學校名稱：國立台南高商
年　　級：二年級
班　　級：貿二甲
科　　別：國貿科
名　　次： 甲等
作　　者：郭憫璇
參賽標題：第二次初戀讀後心得
書籍ISBN：9789868993853
中文書名：第二次初戀
原文書名：
書籍作者：Misa
出版單位：城邦原創
出版年月：2014年1月
版　　次：初版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我不想當雲，當雲太寂寞了，

我想當向日葵，可以正大光明向太陽告白，

不怕丟臉不怕被拒絕，

既然沒有一見鍾情的好運，就得努力修來緣份。

這樣為自己打氣，我感到前景一片光明。

我告訴自己，就連等待向春日的時間，都是幸福。

二、內容摘錄：
1.我只是在想，人還是要做自己有興趣的事情才做得來 (p.168)

2.因為我喜歡你，在我真正了解喜歡的定義後，你是我第一個喜歡上的女

生　　(p.220)

3.愛情是如果沒有A，那我就可以放心跟B在一起嗎？(p.232)

4.初戀是什麼？　是第一個喜歡上的人，還是第一個交往的對象(p.242)

三、我的觀點：
相較於老一輩的夫妻們，我相信現在的年輕爸媽們都有著屬於自己的一段青春戀情。以前大都是父母們決定兒女的終身大事，許多人都是在婚禮上才看到自己未來的老公，一點談戀愛的時間都沒有就準備嫁人了。而隨著時代的改變，人們的想法也跟以前截然不同，有了自己的主見。

　　在年輕人的青春戀情裡，相信第一次的戀愛應該會是永生難忘的記憶，不論過程是好壞，一定都會烙印在自己心中，遲遲無法忘懷。

　　而初戀到底是第一次喜歡上別人還是第一次談戀愛呢？作者兩種想法都有舉例。而我覺得初戀應該比較偏向於第一次談戀愛。因為談了戀愛才有經驗，人家口中常說的誰誰誰是他的初戀情人，是彼此喜歡著對方，瞭解對方之後進一步開始產生戀情，那就是他們所說的「初戀」情人。如果只是單方面的暗戀著對方，對方卻不知道，這樣也算初戀的話，我就不認同了。在網路上有人的看點跟我有些許不同。有人認為初戀就是第一次喜歡上別人，心中萌發的羞澀感覺。但也有人的觀點跟我差不多，認為只是單方面喜歡上對方，那是單戀；第一個正式交往的對象，兩個人有共識並開誠佈公的交往，為對方付出才是初戀。在大人們口中，常說愛情會讓人沖昏頭，讓人降低了自主力和辨識能力…我確實也這麼覺得。

　　作者舉的第一個例子是黎莐和向春日互相暗戀著對方可是沒在一起成為黎莐的第一次初戀。等到向春日從愛情和友情分出了差別，發現自己真正在乎的、喜歡的人便是黎莐，只是黎莐已經喜歡上常大為。第二個例子是黎莐跟常大為喜歡著彼此，瞭解了彼此後真正在一起，成為黎莐第二次初戀。

　　讀完這本書後，讓我對初戀這個詞的定義產生了興趣，也讓我增進了感情觀，到了高中這個年紀，說不成熟也不完全，說成熟的話，好像也不正確，這個年紀正值青春期的階段，對於愛情也是懵懵懂懂，卻又充滿著無限好奇想要體驗甜蜜羞澀的愛情。有些人告白，並不是為了在一起，他們只是想體驗，等到膩了就提分手，不知這舉動在無形中傷害了對方，也使自己揹負不負責任的罵名。

　當一個像向春日般的男生一樣優秀，總是像個太陽一樣，被向日葵包圍著，而跟他要好的女性朋友們就只能像個雲朵，跟隨太陽，卻無法表現出喜歡太陽的樣子，只能默默守護著，是如此痛苦，就怕被知道了連個朋友都不了。

　　在這本書中，讓我知道愛情是沒有時效性的，愛情不能急於一時，等看清了這世界的各種人後，再談戀愛也不遲，多聽聽大人們的想法、給的意見。相信許多女生把初戀視為珍貴事物，但不能輕易給了對方，因為有些後果付出的代價大於愛情，所以寧缺勿濫。

四、討論議題：
初戀

是第一次喜歡上別人還是第一次談戀愛呢？又為什麼呢?